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0-03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保证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13]17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13]17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13]17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情况、业务发展目标、投资计划、行业发展趋势及外部融资环境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规范化的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本规划制定原则
本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优先、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规范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三、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的具体分红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如进行中期分红的,中期数据需要经过审计。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和具体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该年度盈利,现金流能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未来资金需求计划及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在弥补亏损、提取足额的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现金分红的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和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孰低)的10%。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进行以下条件之一,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大额投资或其他重大资金支出:

- (1)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
(2)标的(加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
(3)标的(加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
(4)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
(5)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或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足额现金分红的前提下,且公司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执行程序

1.公司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2.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3.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并在股东大会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全体股东大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并分别经公司1/2以上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

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六)股东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公司原则上每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后,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公司确保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公司章程》中确立的利润分配原则,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的条件和具体比例。若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关调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其他事项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临2020-040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博通集成”)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外凤镇汇康路825号6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93,186,7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34.7309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伟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财务总监王瑞、总工程师周玉石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王志远通过通信方式参与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新增2020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93,181,986, 99,9948, 4,800, 0.0052,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58,669,8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34,351,2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160,900, 97.1031, 4,800, 2,869,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900, 15.7894, 4,800, 84,2106,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16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7,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0,843.08, 99,9844, 4,800, 0.0156,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9,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30,843.08, 99,9844, 4,800, 0.0156,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1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0,843.08, 99,9844, 4,800, 0.0156,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1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30,843.08, 99,9844, 4,800, 0.0156, 0, 0.0000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13,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审机构的议案, 30,843.08, 99,9844, 4,800, 0.0156,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对前述议案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并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了计票、监票;对于上述议案7、9、10、12、13,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静、卜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0-024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现金红利0.10元

相关日期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Row 1: A股, 2020/5/20, -, 2020/5/21, 2020/5/21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4月28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666,888,88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66,688,888.90元。

三、相关日期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Row 1: A股, 2020/5/20, -, 2020/5/21, 2020/5/21

四、实施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公司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苏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河西新城国有资产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天朝投资有限公司五户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直接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流通股的非自然人股东与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3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非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35号)的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应纳税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的通知》(国税函[2009]1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其取得的可分配的股息红利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协定在其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申报。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宜,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025-88866972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公告编号:2020-043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5号楼3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234,525,6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16.8400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杨学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234,479,451, 99,9803, 46,200, 0.0197, 0, 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何云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234,480,951, 99,9809, 44,700, 0.0191,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